

##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遴选重整投资人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截至目前公司预重整阶段，公司能否进入正式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二）2023年9月26日，公司向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汕头中院”）【《决定书》（2023）粤06破申13号】收到汕头中院关于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安堂”或“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汕头中院依法受理预重整申请，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汕头中院仍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尚未完全清解。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法院受理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申请后，法院依法及时作出裁决或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将直接导致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程序终止，因此，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三）公司能否与中选重整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框架协议、重整投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目前，公司与中选重整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框架协议、重整投资协议，因重整的具体条款、款项支付安排等均尚未确定，重整投资框架协议、重整投资协议涉及的债务清偿方案等具体内容尚需进一步商谈确定，中选重整投资人可能进一步完成其内部决策程序，公司与中选重整投资人就重整投资框架协议、重整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能否达成一致及能否签署重整投资框架协议、重整投资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2023年9月26日，公司向汕头市中院《决定书》【（2023）粤06破申13号】，汕头中院依法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披露的《关于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程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号）

2023年9月29日，公司向汕头市中院《决定书》【（2023）粤06破申13号】，汕头中院指定北京市中闻（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9日披露的《关于人民法院决定对公司预重整指定临时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号）。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人申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公司债权人应于2023年10月31日（含当日）前，以邮寄或现场等方式向临时管理人申报债权》的公告。

公司于2023年11月28日披露了《关于临时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为依法有序推进重整及后续重整工作，维护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企业破产法》等相关规定，经向汕头中院报告，经临时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重整投资人。意向重整投资人应于2023年12月4日15时前将相关材料送交或提交至临时管理人。

目前，公司正在依法主动配合汕头中院及临时管理人有序推进各项预重整工作，包括债权申报和审查等工作，并在临时管理人的监督下开展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根据《重整程序等交易场所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如下：  
一、重整投资人招募公告如下：  
2023年12月11日，根据《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的规定，由临时管理人、主要债权人、债务人代表共同组成的评审委员会，经评审确定“核建健康联合体（牵

头投资人”核建健康联合体为公司、联合体其他成员、浙江复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至谦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海润兴华联合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为“遴选重整投资人”。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与中选重整投资人签订重整投资框架协议、重整投资协议。

后续，临时管理人将组织上市公司与中选重整投资人开展重整投资框架协议、重整投资协议磋商及签订工作，相关工作进展将由临时管理人另行通知，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法院依法决定启动公司预重整程序，并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后续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资金占用问题尚未完全清解可能无法进入重整程序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尚未清偿金额为49,156.13万元，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仍未解决。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发〔2020〕14号），法院受理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申请后，法院依法及时作出裁决或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将直接导致上市公司破产重整程序终止，因此，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股票存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因2022年度财务报告未披露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前述情形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3.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退市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4.1条的相关规定，若法院依法受理重整申请人对公司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4、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即使法院依法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被公司宣告破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4.17条(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5、公司已经发生的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内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保留意见的无法表示审计报告，最近一年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法表示资金占用比例严重等情形，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4.1条第（一）（四）（七）项、第9.2条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均未消除。

公司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工作，保障生产经营稳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警示函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关于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洪涛、谢如栋、李刚、何建锋、马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164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如下：  
一、《决定书》具体内容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洪涛、谢如栋、李刚、何建锋、马超：  
经查，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遥望科技或公司）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1. 2021年至2022年期间公司资产负债与实际不符。遥望科技自2021年开始由委托第三资产管理人代管公司部分存货类业务，因公司对上述存货管理不善，2021年和2022年在存货发出时销售了部分存货未与公司结算的情况下，公司未能及时发出上述存货管理的账面记录与实际库存不符，导致公司2021年财务报告多计存货4,968.49万元，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多计存货7,572.80万元。  
2. 2019年至2020年期间部分收入确认不恰当。与2019年至2020年期间，遥望科技公司浙江游艺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艺花）与公司合作游戏推广业务。经查，在上述游戏推广业务中，游艺花不承担提供服务的主要责任，其仅为相关业务代理人，按照合同约定，该类业务应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公司将上述业务收入按总额法确认，导致遥望科技2019年年报同时多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240.05万元；2020年年报同时多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870.63万元。  
3. 虚增收入、利润和应收账款问题。2019年年报、遥望科技公司霍尔果斯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霍尔果斯遥望）在确认依据不充分的情况下确认了688.88万元（不含税）收入。2020年，霍尔果斯遥望在确定不应确认上述收入的情况下，未及时冲减相关收入，而是通过第三方关联方上述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入账，并在2021年和2022年的财务报表形式将相关款项退回公司。上述行为导致遥望科技2019年同时虚增收入和利润588.88万元（不含税）；2020年应冲减应收账款624.19万元（含税）；同时，2022年分别调减咨询费962.282.19万元、342.70万元。  
遥望科技上述一、二、三项财务造假行为导致公司2019年至2022年相关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财务数据不准确，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二条第一款、《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4. 对外财务资助未及时披露。2022年3月至7月期间，遥望科技公司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遥望）两个主体共提供了合计10,338万元的财务资助，公司在子公司杭州遥望提供上述财务资助时未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情形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5. 未及时披露关联方及子公司担保情况。经查，遥望科技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上半年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7,444万元、6.2亿元和5.3亿元；遥望科技子公司之间在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上半年相互提供担保金额分别为1.8亿元、1.6亿元和1.5亿元，虽上述

担保额度和资产规模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遥望科技在上述担保发生时，仅收1.5亿元的担保费未及时披露，其他担保存在未及及时履行担保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同时，公司2021年、2022年、2023年年报和2023年半年报披露的对外担保内容还存在担保日期不准确、担保情况不完整等情形。上述情形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第一款、第二十一条第二款第一、二项的规定。

6. 未及时披露与专业投资机构的共同投资情况。2022年12月，遥望科技公司杭州右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右文）与专业投资机构签订合伙协议，拟共同投资设立合伙企业，杭州右文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3,000万元。杭州右文在专业投资机构签订合伙协议后，未及时向相关事项进行披露，迟至2022年11月21日予以披露，上述情形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遥望科技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于洪涛、财务总监李刚未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三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公司相关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其中于洪涛对公司第一、二、三、四、五、六项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李刚对公司第一、二、三、四、五、六项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谢如栋对公司第一、二、三、四、五、六项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马超对公司第四项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五十九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第五十五条，我局决定对遥望科技、于洪涛、李刚、谢如栋、何建锋、马超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你们应当认真吸取教训，举一反三，全面对照检查，及时采取整改措施进行自查自纠，限期收回相关存货并付款、财务资助款；切实加强对财务资助决策程序，依法披露、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你公司应受到收到本决定书30日内向我局报送整改报告，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如果对上市公司监管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  
公司于《决定书》及其内容高度重视，将严格按照广东证监局的要求进行整改，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向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整改报告。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3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关联方分类为权益性金融工具相关股利分配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已实现结算的支付类支付款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方式”处理。同时，《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关联方分类为权益性金融工具相关股利分配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方式”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要求，公司对现行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一）变更前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准则解释第16号》。对于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准则解释第16号》。对于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根据该规定，对于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且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关联方分类为权益性金融工具相关股利分配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已实现结算的支付类支付款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方式”处理。同时，《准则解释第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关联方分类为权益性金融工具相关股利分配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方式”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三）变更的日期  
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变化，该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简要情况：“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计划通过新造及购买的方式，购置10艘超灵便型干散货船，总投资金额168,870.92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32,823.43万元。  
● 新项目简要情况：“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计划通过新造或购买的方式，购置13艘超灵便型干散货船，总投资金额168,870.92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32,823.43万元。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投资额及使用募集资金保持不变。

●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时间：项目建设周期为2年。  
●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23〕304号）核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1,276,015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3,763.1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969.9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2,793.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23日全部到账，由境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致信验字〔2023〕第31000010001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按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及子公司、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	168,870.92	132,823.43
2	信息化系统建设与升级项目	3,176.57	2,176.57
3	补充流动资金	391,047.68	779,320.33
	合计	563,065.17	914,720.33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扩大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有效地提升公司的运输服务能力，经董事会、公司拟将“超灵便型散货船购置项目”，截至2023年10月31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90,145.57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2,677.86万元（不含利息及理财收益等）。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运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相关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的有关规定；本次变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也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一是规范运作了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不会对募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募集资金用途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事项不影响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事项无异议，并提醒上市公司关注市场波动及价格波动风险，确保募投资目标按计划实施。保荐人提醒投资者关注行业景气度波动风险以及募投资目标不能完全实现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监发〔2023〕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3-066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23年12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00时  
二、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42层02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五、会议议程：  
（一）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一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二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三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四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五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六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七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八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九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百）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监发〔2023〕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3-066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23年12月12日（星期三）上午10:00时  
二、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长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42层02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五、会议议程：  
（一）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三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四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五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六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七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八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三）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四）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五）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六）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七）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八）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九十九）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一）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零二）审议《关于增加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议案》  
（一百